

5月9日是俄罗斯的胜利日，是纪念卫国战争胜利的日子，也是俄国人最重要的节日之一。每年到了这天，莫斯科红场都会举行盛大的阅兵仪式。而我在海滨小城索契遇见的庆典，更让我体会到这一天在俄罗斯民众心中的重大意义。

索契是度假胜地，也是2014冬奥会的举办地。“胜利日”全国放假三日，因此我得空来这里

观光疗养。9日早上，我和友人原本打算去里维埃拉公园，但行到半路，公交车突然停了。司机转身对大家说，由于胜利日游行，车只能开到此处。

我们好奇地下了车。眼前，但见潮水般的队伍从道路拐角处不断涌出来，逐渐铺满了整个疗养大道(索契主街道)。行进的大队以中学生的方阵打头，穿着整齐的校服，唱着军歌前进。跟在其后的是群众队伍，有上了年纪的老人，带着孩子的中年人，穿着军装的军人……每个人的胸前，都佩戴着象征胜利的乔治丝带，一手拿着鲜花，一手举着木牌，木牌上是军人头像，下方标着人名。我本以为那些是战争英雄的照片，但和其中一个举了两个木牌的老年妇女攀谈后才得知，原来照片上都是这些游行者的家人，是在伟大卫国战争中牺牲的先烈。她的木牌两面都有照片，分别是自己的爷爷、爸爸和两个哥哥。她告诉我，二战中几乎每个家庭都有人牺牲，她所在的那个村子几乎没有一家有男人存活下来。那一瞬间，我的眼睛湿润了。

浩浩荡荡的游行队伍长达数公里，上万个小木牌从我眼前走过，我仿佛看见尸横遍野的战争现场，看见成千上万个烈士英灵，看到母亲、妻子和女儿那无尽的泪水，那样的冲击胜过任何语言、任何战争电影。

我们就这样跟随着游行的队伍一直慢慢向前，不断有人自发加入。街道沿路放置着大音响，一路飘扬着《喀秋莎》等各种战争歌曲，有时欢快，有时忧伤。游行的人们自发地跟着音乐声高唱着歌，队伍中不时有人高喊“我们胜利啦!”“胜利日万岁!”“俄罗斯万岁!”“上帝保佑俄罗斯!”“和平永远属于我们!”等各种口号，接着便听到人们齐声高呼：“乌拉……乌拉……乌拉!”(俄国土兵在冲锋时通常高喊“乌拉!”)眼泪、欢笑、骄傲交织出现在他们的脸上。最后游行队伍走到中心广场的塑像面前。那是一座纯白的石雕，一个护士抱着受伤的战士瘫坐在地上，旁边站着一位医生，双手摊开，满脸痛苦且无助，让人不禁叹息，战争又抹杀了一个生命。塑像下方是无名烈士墓，人们或将手里的鲜花送到墓前，或送给战争老兵，与他们合影留念，久久不愿离去。

整个游行持续了将近三个小时，最大的亮点是孩子和老兵。孩子的数量接近一半以上：除了中学生的方阵，稍小点的小孩都由父母领着，而那些还在校中的则由大人推着婴儿车前来。总之，几乎每个家庭的孩子都来了。孩子们大多穿着军装，举着自家人的先烈相片，满脸的骄傲。我想他们的父母们一定告诉他们，这些先烈是家族的荣耀，是民族的骄傲，要永远铭记历史，感恩和珍惜先辈们抛头颅洒热血换来的和平。

老兵则是另一道亮丽的风景。他们虽然大多已经年迈，但都身着军装，胸前挂满整齐的勋章，今天是他们的节日，他们将收获来自同胞的最高敬意。我注意到一位老兵坐在轮椅上，由家人推着前行，不断有人上来向他献花，老人用颤颤巍巍的手接过鲜花，眼中噙着泪水，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。他又将手中的鲜花送给穿着军装的儿童们。我想，这就是传承吧。

整个索契都沉浸在庆祝胜利的欢乐气氛中，却触动了我心中的隐痛。俄国人的“抗战”用了4年，而我们国家的抗战又岂止4年?俄罗斯到处都是纪念馆、无名烈士碑、长明火，每年胜利日都会举行盛大的庆祝活动，祭拜无名烈士墓甚至已经成为年轻人结婚的重要传统。正如今日的广播中所高呼的那样：老兵们，俄罗斯不会忘记你们，俄罗斯的后代不会忘记你们!这对我们，是不是应该有所启示呢?

女儿出生满百天，妻子提议正式拍照留念。网上一搜，各路视觉工作室、影楼旗舰店的“亲子写真”产品扑面而来，任君挑选。我说，都不要，去天真照相馆拍。照相馆?有没有搞错?没错，我说的是杨树浦路上的百年老店——“天真照相”。

初次邂逅是在1983年。那年春节，父母抱着尚在襁褓中的我风尘仆仆回到上海。父亲原是上海五一电机厂职工，“文革”前被派往四川军工单位“支援内地建设”，辗转数地后，安家落户在江苏扬州。此次回沪，一是为了在杨树浦路老宅里与奶奶团圆，二是为了带我去天真照相馆拍百日照。八十年代初，大家生活还很拮据，交通也极为不便，久居外地的父母能带我到上海的照相馆拍照，这在当时绝对是件颇有“腔调”的事。

对于那次摄影，我自然会有什么记忆，但从小到大，父母曾屡次打开一本黑色卡纸相册，神采飞扬地请客人欣赏我“在上海拍的”百日照。小小的3寸黑白相片，右下角印着“上海天真”四个花体字，这是父亲用浓浓乡愁为我写下的人生注脚。

1992年春节，我照例回杨浦老宅过年。九十年代初的杨树浦路一派兴旺发

达，沿街万人大厂林立，机器日夜轰鸣，浩荡的自行车大军川流不息，空气中弥漫着制皂厂独有的檀香味。凭借数十万工人在周边生活的优势，彼时的天真照相馆生意极其红火，逢年过节更是门庭若市，尤以精良的儿童摄影远近闻名。记忆中，在父母的陪伴下，经过漫长的排队等待，通过照相馆师傅一番熟练老到的摆弄，我身着当时风行的立领皮夹克，手托一只彩色皮球，在“天真”留下了自己十周岁的生日照。

大学毕业后，我回沪工作生活。我在变，时代也在变。如今，数码相机、智能手机铺天盖地，拍张照片就像喝水一样稀松平常。尽管如此，我还是期望能和父母一样，带孩子去照相馆拍生日照，把这项“家庭仪式”传承下去。

而今徜徉在杨树浦路上，沿江工厂仍绵延不绝，只是不闻机杼声，更不见潮水般的工人队伍。天真照相馆静静伫立在街角，店面由鼎盛时期的三开间变成了现在的一开间，当年排队拍照的盛况早已被时间尘封，成为传说。

抱着女儿推开吱呀作响的店门，狭长的红木扶梯、斑斓的花窗玻璃、皮质泛黄的玩具铃鼓、市面难觅的老式木马——映入眼帘，一段斑驳岁月被重新开启。点亮暖黄色的伞灯，六十开外的店主一手握持相机、一手摇动铃鼓，用传统老派的方式逗弄着女儿。柔光灯下、布景板前，三十四年前父母怀抱着我，三十四年后我怀抱着女儿。岁月流转，物是人非，照相馆里的光影故事还在延续。

重返“天真”

冯冰

晚上躺在床上看微信，见一同志在朋友圈里发了一张十分清新爽目的照片，一下子就吸引了我的眼球。他拍的是一枝已经开放的樱花，背景是清爽爽的天空。

照片构图非常好，天空作幕，那樱花正在盛开，有的还是花苞，但大部分已经绽开了笑脸，娇娇盈盈之意招人喜爱。拍摄的角度选择得很适中，那一片绚烂的樱花似乎就正对着天空在热情地呼喊：我来啦!而天空高远，宁静无言，深邃不可测。

此时我发现，樱花先开了，叶子还未长出来，仔细看，叶子只有一点点青意。幸福的花儿总是急不可待。我突然想要为这幅照片写点什么，或者说我一下子就有了莫名的冲动。针对照片的内容，略一思考，我在照片下留下了这么两句话，“花好无须叶赘，天清不用云缠。”于是关机睡觉。这天是3月21日，说是世界睡眠日，一定要睡个好觉。但熄灯后，我却又是睡不着，想起自己题

达，沿街万人大厂林立，机器日夜轰鸣，浩荡的自行车大军川流不息，空气中弥漫着制皂厂独有的檀香味。凭借数十万工人在周边生活的优势，彼时的天真照相馆生意极其红火，逢年过节更是门庭若市，尤以精良的儿童摄影远近闻名。记忆中，在父母的陪伴下，经过漫长的排队等待，通过照相馆师傅一番熟练老到的摆弄，我身着当时风行的立领皮夹克，手托一只彩色皮球，在“天真”留下了自己十周岁的生日照。

大学毕业后，我回沪工作生活。我在变，时代也在变。如今，数码相机、智能手机铺天盖地，拍张照片就像喝水一样稀松平常。尽管如此，我还是期望能和父母一样，带孩子去照相馆拍生日照，把这项“家庭仪式”传承下去。

而今徜徉在杨树浦路上，沿江工厂仍绵延不绝，只是不闻机杼声，更不见潮水般的工人队伍。天真照相馆静静伫立在街角，店面由鼎盛时期的三开间变成了现在的一开间，当年排队拍照的盛况早已被时间尘封，成为传说。

抱着女儿推开吱呀作响的店门，狭长的红木扶梯、斑斓的花窗玻璃、皮质泛黄的玩具铃鼓、市面难觅的老式木马——映入眼帘，一段斑驳岁月被重新开启。点亮暖黄色的伞灯，六十开外的店主一手握持相机、一手摇动铃鼓，用传统老派的方式逗弄着女儿。柔光灯下、布景板前，三十四年前父母怀抱着我，三十四年后我怀抱着女儿。岁月流转，物是人非，照相馆里的光影故事还在延续。

成样子。最后，一盘摆不上台面的香椿芽炒蛋都被我一个人吃掉了。打电话向老妈讨教做法，老妈听了，很可惜地说，一定要用烫水焯一遍香椿芽，一定要在鸡蛋液里滴上一滴白酒，一定要撒上一小点淀粉，加一点水，一定要顺时针搅拌鸡蛋，还要记得多搅几下。原来有这么多的“一定”才成就了妈妈牌香椿芽炒蛋，才烙上老一辈常说“吃春”的味道啊。

氤氲在记忆中的香气，是妈妈为我所做点滴，细致入微润物无声地包裹着我。

椿萱并茂，万物生发，正是这香椿芽带来了春天最美的祝福啊。

成样子。最后，一盘摆不上台面的香椿芽炒蛋都被我一个人吃掉了。打电话向老妈讨教做法，老妈听了，很可惜地说，一定要用烫水焯一遍香椿芽，一定要在鸡蛋液里滴上一滴白酒，一定要撒上一小点淀粉，加一点水，一定要顺时针搅拌鸡蛋，还要记得多搅几下。原来有这么多的“一定”才成就了妈妈牌香椿芽炒蛋，才烙上老一辈常说“吃春”的味道啊。

氤氲在记忆中的香气，是妈妈为我所做点滴，细致入微润物无声地包裹着我。

椿萱并茂，万物生发，正是这香椿芽带来了春天最美的祝福啊。

花好无须叶赘

周二中

花好无须叶赘，跳出自然现象，其实人生也是这样。人活在世上，其实就是要将自己开成一朵花的模样，开得那样鲜艳那样夺目那样风华绝代。人生是为开花而来，而我们的时间与精力又都是极其有限的，此时，他们就没有必要在生活的枝叶间叶上纠缠不清了。人生中的是非非，值得你去揣摩推敲么?那些蜗角之利蜚尘相争，又有什么用呢?关注太多的细节，会消耗我们前行中宝贵的力量。放下一些可以放下的东西，就冲着自己人生的那朵花而去，你就会发现，你会活得很单纯，也会活得很精彩，就像那一枝高傲的樱花!

陈钰鹏

有些研究结果令人关注，说那些聪明过人者常常显得胆小谨慎，有的比如怕乘飞机，有的有广场恐惧症。但这些人的创意能力很强，在童年时期，他们便显示出仔细观察、分析和描述不合理现象的能力，他们的语言智商很高。已经去世的英国精神科医生费利克斯·波斯特曾经发现，经他分析过的作家中，几乎有一半经历过心理治疗；而普通人中作心理治疗的只占5%。他还发现，名作家中的自杀率也较其他职业者为高。

斯蒂芬·金特别怕乘飞机，所以他很少出远门。海明威患有严重的社交恐惧症。丹麦著名童话家汉斯·克里斯蒂安·安徒生有疑病症(病态的自疑患病)，怀疑自己会被活埋；此外他常无缘无故地带一根绳子，据说是万一房子着火了，可以顺着绳子逃生。伍迪·艾伦不仅是演员和导演，而且是一位颇有创意的作家；据他自己说，直至66岁，他一直患有恐惧症。德国著名戏剧家贝托尔特·布雷希特总感到自己离心脏病发作的日子不远了，不久他真的于1956年死于心梗。

关于名作家古怪性格特点的轶事，笔者以为有的是真实的，有的是过分夸张的，有的真实性(或者细节上)值得质疑，还有的是属于强迫症。说到“聪明过人”、“超强创意”不免让人想到“达人”。中国春秋时期出现了“达人”一词(《左传·昭公七年》：“圣人有明德者，若不当世，其后必有达人。”孔颖达疏：“谓能通达之人。”)。此词后来不太常用。2006年，美国创先推出了“达人秀”电视节目，颇受欢迎，后来很多国家相继模仿，纷纷举办达人秀节目。中国以前有些类似的节目被称为“才艺表演”，2010年7月，东方电视台开播首季“中国达人秀”。应该说，将talent译成“达人”，不像有的人所说的那样“牵强附会”，而是将“音译”和“意译”较好地融汇了起来，犹如将“本茨”汽车译成“奔驰”那样(后来有人不满意，只好改回“本茨”)；唯一不足之处是talent的含义被“达人”缩小了一点，上述名作家，还有才华出众的科学家、艺术家等在中国很少被称为“达人”，而talent是包含这些名家的。

一直以来，很多专家尤其是心理学家都在研究一个问题，“达人”们为什么会具有那样的才华、天赋和怪习惯。智能超常、才干出众的人有什么共同特点吗?有，他们往往不信宗教迷信，有的尽管加入了教会，但他们仍然是无神论者。他们通常有音乐天才，很多人从小至少喜欢一种乐器，善于想象和幻想；研究表明，从事音乐的人，尤其是会作曲者，大脑比别人活跃得多，音乐人的大脑结构和功能有可能发生有利的变化，有研究者发现，他们用来加工音乐的脑区同时也负责记录和语言。这些“达人”们习惯于“充电”——午间10至20分钟的小睡。他们擅长倾听，不善滔滔不绝。天才不乱交朋友，免得将有限的时间用来扶植友谊，因为他们手头有的是需付出大量时间的项目。

「达人」的共性

夜光杯